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下學期生物安全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張總務長兼環安衛主任 代

紀錄：楊國輝

出席：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委員提問】：**

請說明自行自美國輸入第一級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定義。

**中心說明：**

疾管署規定從境外輸入第一級感染性生物材料，需由委託公司代理入境，或是快遞公司寄送，經海關查驗疾管署同意函之後才可輸入至本國。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依疾管署來函，生安會組成人員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至少 4 小時，敬請各位委員於 7 月底前抽空上網學習。

說明：

1. 該署已製作一系列實驗室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相關數位學習課程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中心「e 等公務園學習網」提供各界使用，
2. 課程一覽表及查詢說明，詳見「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數位學習課程」(網頁：疾病管制署專業版首頁 > 傳染病介紹>感染管制及生物安全 > 感染管制及生物安全 e 學院> 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 e 學程 > 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數位學習課程)。  
<http://www.cdc.gov.tw/professional/info.aspx?treeid=beac9c103df952c4&nowtreeid=A18574BE311D9B24&tid=C22C5841631980CB>
3. 上完 4 小時以上課程後，請各位委員在該網頁(e 等公務園學習網) 於「我的學習紀錄」中將學習紀錄匯出，將學習紀錄 mail 給環安衛中心留存，俾利備查。
4. 目前已完成 4 小時以上課程之委員有胡邵揚、李鎮宇、楊永裕及鍾曜吉等委員。

**【委員意見】：**

1. 擬請中心網頁建置課程相關連結頁面。
2. 擬請中心督促相關人員於期限內完成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

**【決議】：**

1. 感謝委員建議，將建置「e 等公務園學習網」與「疾病管制屬實驗室生物安全數位學習課程」等相關網頁連結於中心網頁，提供各單位使用。
2. 中心會於七月底前通知並督促相關人員完成至少 4 小時的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以利備查。

**提案二、**

案 由：有關是否保存本校 BSL2 實驗室操作人員之血清檢體 1 案，提請討論。

說 明：

1. 由於第二級病原微生物危險群(RG2)較少引起人類嚴重疾病，且通常有預防及治療方法，依 106.05.24 疾管屬召開 106 年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微生物實驗室查核作業說明會說明，生物安全會議得決議不保存該等級實驗人員血清檢體，惟應作成會議決議，並留存書面記錄。

2. 本校是否須保存第二級感染性生物材料實驗室之實驗人員血清檢體，敬請委員提供意見。

**【決議】：**

1. 經委員討論，本中心將建構第二等級生物實驗室之實驗人員血清檢體保存規範。
2. 經委員討論，由各實驗室負責老師決定是否保存第二等級生物實驗室實驗人員之血清檢體，而相關採集血清費用將由本中心負責支付。

## **肆、臨時動議**

## **伍、散會**

上午 9 時 40 分